

商务师进出口合同的履行及具体操作程序《1》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34/2021_2022__E5_95_86_E5_8A_A1_E5_B8_88_E8_c29_34527.htm 在国际贸易中，买卖双方通过洽商交易达成协议后，按国际贸易的一般习惯做法，大都需要签订一定格式的书面合同，以作为约束双方的法律依据。在交易双方所订立的买卖合同中，都规定了合同双方当事人权利和义务。由于交易对象、成交条件及所选用的惯例不同，每份合同中规定的当事人的基本义务来看，却是相同的，根据《联合国国际货物销售合同公约》规定：卖方的基本义务是，按合同规定交付货物，移交与货物有关的各项单据并转移货物的所有权。买方的基本义务是，按合同规定支付货款和收取货物。合同签订后，买卖双方都应受其约束，都要本着“重合同，守信用”的原则，切实履行合同规定的各项义务，如合同一方没有或没有完全履行他在合同中所承担的义务，致使对方的权利受到损害时，受损害的一方可以采取适当的措施取得补偿。这种依法取得补偿的方法在法律上称为救济方法。为了有利于合同的履行，现将履行进出口合同的基本程序、各环节的基本内容和履行当中的注意事项等，分别介绍和说明如下：第一节 出口合同的履行 在我国出口贸易中，多数按CIF条件成交，并按信用证支付方式收款，履行这种出口合同，涉及面广，工作环节多，手续繁杂，且影响履行的因素很多，为了提高履行约率，各外贸公司必须加强同有关部门的协作与配合，力求把各项工作做到粗确细致，尽量避免出现脱节情况，做到环环扣紧，井然有序。履行出口合同的程序，一般包括备货、催证、审证、改证、租

船、订舱、报关、报验、保险、装船、制单、结汇等工作环节。在这些工作环节中，以货（备货）、证（催证、审证和改证）、船（租船、订舱）、款（制单结汇）四个环节的工作最为重要。只有做好这些环节的工作，才能防止出现“有货无证”、“有证无货”、“有货无船”、“有船无货”、“单证不符”或违反装运期等情况，根据我国对外贸易长期实践的经验表明，在履行出口合同时，一肌应做好下列各环节的工作：

备货与报验 为了保证按时、按质、按量交付约定的货物，在订立合同之后，卖方必须及时落实货源，备妥应交的货物，并做好出口货物的报验工作

备货 备货工作的内容，主要包括按合同和信用证的要求巍峨生产加工或仓储部门组织货源和催交货物，核实货物的加工，整理，包装和刷唛情况，对应交的货物进行验收和清点，在备货工作中，应注意下列事项：

发运货物的时间。 为了保证按时交货，应根据合同和信用证对装运期的规定，并结合船期安排，做好供货工作，使船货衔接好，以防止出现船等货的情况。

货物的品质，规格。 交付货物的品质，规格，必须符合约定的要求，如果不符，应进行筛选和加工，整理直至达到要求为准。

货物的数量。 必须按约定数量备货，而且应留有余地，以备必要时作为调换之用，如约定可以溢短装百分之若干时，则应考虑满足溢装部分的需要。

货物的包装。 按约定的条件包装，核实包装是否适应长途运输和保护商品的要求，如发现包装不良或有破损，应及时修整或调换。在包装的明显部位，应按约不定期的唛头式样刷制唛头，对包装上的其它各种标志是否符合要求，也应注意。

报验 凡按约定条件和国家规定必须法定检验的出口货物，在备妥货物后，应向中国进出口商

品检验局申请检验，只有经检验出具商检局签发的检验合格证书，海关才放行，凡检验不合格的货物，一律不得出口。申请报验时，应填制出口报验申请单，向商检局办理申请报验手续，该申请单的内容，一般包括品名，规格，数量或重量，包装，产地等项，在提交申请单时，应随附合同和信用证副本等有关文件，供商检局检验和发证时作参考。当货物经检验合格，商检局发给检验合格证书，外贸公司应在检验证规定的有铲期内将货物装运出口，如在规定的有效期内不能装运出口，应向商检局申请展期，并由商检局进行复验，复验合格后，才准予出口，催证、审证和改证 在履行凭信用证付款的出口合同时，应注意做好下列工作：催证 在按信用证付款条件成交时，买方按约定时间开证是卖方履行合同的前提条件，尤其是大宗交易或按买方要求而特制的商品交易，买方及时开证更为必要。否则，卖方无法安排生产和组织货源，在实际业务中，由于种种原因买方不能按时开证的情况时有发生，因此，我们应结合备货情况做好催证工作，及时提请对方按约定时间办理开证手续，以利合同的履行。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